

##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合同类型及金额：**船舶建造合同，约 90 亿元人民币。
- **合同履行期限：**从签约到交船。
- **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：**公司将根据收入准则确认收入，对本公司当期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（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）。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有利于提高公司中长期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
- **特别风险提示：**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，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连造船”）联合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与某知名船东签订的总计 12 艘 9200TEU 集装箱船建造合同已于近日生效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上述日常经营合同无需经本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合同对方情况

根据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管理办法》及按照大连造船与该船东约定，豁免披露该船东相关信息。

### 三、合同主要条款

1. 合同标的：12艘9200TEU集装箱船。
2. 合同金额：约90亿元人民币。
3. 支付货币：本合同采用人民币支付。
4. 订单交期：2028至2030年相继交付。

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1. 本项目将充分释放大连造船在建造效率方面的核心优势，加速产品结构升级，并进一步夯实大连造船在集装箱船领域的业绩根基与品牌影响力。

2. 本订单船型是大连造船紧跟国际航运绿色能源发展方向、契合全球最新环保设计准则建造的新一代中型集装箱船船型。该船型性能指标达到世界一流水准，在总体性能、环保性能、运行可靠性等核心领域，均达到同型船全球领先水平。

3. 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，公司将根据收入准则确认收入，对本公司当期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（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）。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有利于提高公司中长期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

### 五、风险提示

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，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